

这个寒假，我读了一本书——《堂吉诃德》。

《堂吉诃德》是西班牙小说家塞万提斯的作品。它的主人公是一个当地的乡绅，原名阿伦索，他十分沉迷于当时风靡社会的骑士小说。拿到现在说，就是个实打实的宅男，不是沉迷游戏，而是沉迷类似于当时的武侠小说。他时常幻想成为一名名垂青史的伟大骑士，于是从家传的古物中，搜寻出一套破旧的盔甲，并未自己取了个神气的名字——堂吉诃德，他还物色了一位仆人和一个挤奶姑娘做伴侣，骑了一匹瘦马离家出走了。

他一直按着他脑子里那些稀奇古怪的念头办事，因此闹出了不少笑话。他把风车当作巨人，把羊群当作敌军，把苦役当作受难的骑士，不分青红皂白就打打杀杀的。但他的行动不但对别人没有好处，反而还给自己带来麻烦，有的时候被打到要仆人拖回家。待他醒悟过来时，已经卧床不起了。

一开始读《堂吉诃德》，我只单纯地觉得它是一部滑稽有趣的喜剧。主人公疯疯癫癫的“勇敢”，使他在别人眼里像个神经质。但是细想，堂吉诃德也拥有着正常人的体质，他之所以会有和常人不一样的行为，一定是他具有某种正常人不具备的品质，我把它定义为——理想。那是一种为了理想不顾一切的品质，哪怕被人视为笑话。他在实现的过程中时时刻刻都是善良的、正义的，他不忘初心，自始至终都是想成为一个行侠仗义的骑士。现在的生活中，堂吉诃德这样勇敢又善良、为理想挺身而出的人屈指可数。我们小时候都曾经许下过成为骑士、拯救世界这样的鸿鹄之志，而大多数都是思想上的伟人，行动中的矮子，又有多少人能像堂吉诃德一样，把白日梦变成现实，大部分人都是怕被笑话而退缩了。有梦想并不可笑，可笑的是只敢想而不敢做。堂吉诃德的单纯，令人可笑，也令人可敬。

我为他为理想而无畏的精神点赞，也不得不说说他最大的性格缺陷了。他太痴迷于小说，产生离家出走的念头。这些人说是为了消遣、打发时间而看书的，谁知道他太吃饱了撑着，竟然看得走火入魔了。痴迷到什么程度呢？其中一章，人们在整理他的书房时，搜罗出大批的骑士“名著”。正是因为堂吉诃德对事物太过于“痴”，才会沦落到郁郁而终的下场。我们生活中，多少人也是因为“痴迷”而走火入魔呢。王者荣耀流行时，大家一股脑地投进去，有自制力的人往往能控制好自己，不会过度，而不自律的人就会沉迷其中。网瘾、酒瘾不都是这样惹上身的吗？

书中，还有一个人物值得我一提，那位跟着堂吉诃德走南闯北的忠实仆人。他为了为了堂吉诃德，甚至还置家中的妻子不顾，由此可见他之忠诚了，如果说堂吉诃德是个假骑士，那他一定是一个真随从。在以“游侠骑士的仆人”的名号跟随堂吉诃德行侠仗义时，他始终惟堂吉诃德之为听，还经常去按他的主人不要再执迷不悟，回家过正常的生活，即使他因此会受到一些指责。在堂吉诃德被痛扁在地时，也是他护送堂吉诃德回家的。这种忠诚的精神，恐怕才是真正的骑士精神。

《堂吉诃德》这本书值得一读，如果是为了消遣，你大可以把它当作喜剧来看；如果你想从中有所收获，这本书也是不错的选择。

## 2

经典之所以可以被人们广为传颂，我认为可能是因为人们能从作者笔下看到作者所理解的不一样的世界，甚至可以看见一个时代的缩影。作为中小學生必读书目，乃至到了大学，仍然在我们“经典百书”名列表的《堂吉诃德》就是这样一部经典之作，尽管小说的结构不够严密，有些细节前后矛盾，但不论在反映现实的深度和广度上，还是塑造人物的典型性上，它都可谓是世界文学的瑰宝。

中国学者周作人在《欧洲文学史》中写道：塞万提斯“以此书为刺，揭示人以旧思想之难行于新时代也，惟其成果之大，乃出意外，凡一时之讽刺，至今或失色泽，而人生永久之问题，并寄于此，故其书亦永久如新，不以时地变其价值。书中所记，以平庸实在之背景，演勇壮虚幻之行事。不啻示空想与实际生活之抵触，亦即人间向上精进之心，与现实俗世之冲突也。堂吉诃德后时而失败，其行事可笑。然古之英雄，现时而失败者，其精神固皆堂吉诃德也，此可深长思者也”。

在骑士早已绝迹一个多世纪后，主角阿隆索·吉哈诺因为沉迷于骑士小说，时常幻想自己是个中世纪骑士，进而自封为“唐·吉诃德·德·拉曼却”，拉着邻居叫桑丘·潘沙的农民做自己的仆人，“行侠仗义”、游走天下，在两次外出游侠冒险中，闹了无数的笑话，傻把风车当巨人，把旅店当城堡，把苦役犯当作被迫害的骑士，把皮囊当作巨人的头颅等等。做出了种种与时代相悖、令人匪夷所思的行径，在周围人眼里，堂吉诃德是一个对骑士小说走火入魔了的疯子，但他却不以为然，大战风车就足以成为他在人前人后吹嘘的资本。他深信自己是一位行侠仗义的中世纪骑士，决心以后亲历危险，解救苦难，建功立业。

在现实生活中，也有这么一些人为了心中得到理想乡，面对众人的不理解和现实的打击，或愈挫愈勇，或渐渐消沉，也许他们心中的伊甸园和堂吉诃德的骑士梦一样，不过是白露与泡影，虚无，然而不管最后结果是否达成目标，他们百折不挠的勇气和韧性都使这段经历镀上不一样的光彩。

明朝洪武年间，有一位科学家叫万户，他一直热衷于研究研炼丹技术和火器制造。在晚年时期，他萌生出一种想法——想利用火箭将人送上天空，目睹天幕以上的世界。他尝试用民间自制的烟花来产生动力，于是发明了一种自制火箭，在一把椅子上装满 47 枚烟花，自己捆绑在椅子前面，两只手各拿着一个大风筝，然后让仆人点燃这些烟花。最终在火箭的推动下，万户也升上了天空，但由于第二排火箭自行点燃，引起爆炸，万户也葬身在火海之中。

作为世界上第一个利用火箭飞往航天的英雄，尽管万户的行为看似荒诞且愚蠢，但也正因这种探索的精神，也推动人类对天空向往，人类社会也不断进步。

书中，堂吉诃德被同村的加尔拉斯果学士假扮的白月骑士彻底打败后，卧倒在床，一病不起。临终前，他最后的理智在垂危中醒来，发现过去自己的荒唐严厉斥责了科幻骑士小说，并且立遗嘱说全部遗产留给侄女，但是侄女如果嫁给骑士的话，一分钱也不会得到。这个伟大的“骑士”在传奇一生的尽头回归了现实，也揭示了作者写作的真正意图。

堂吉诃德在他自己世界的大部分冒险中里可谓是为所欲为，一个乡绅，硬是挺着一副老骨头，拖着一匹瘦马，四处行侠仗义，最终他几乎为了这个骑士梦付出了浪漫而荒诞的一生。曾有书评这样写道：“堂吉诃德和他的创造者塞万提斯，他们身上有一种疯子精神，虽然我并不认同堂吉诃德的无效行为，但我仍能感到他们像一把红日的余晖，烛照人间。”

### 3

“听我唱，你这人间已病入膏肓；放眼望，尽是堕落癫狂；莫嚣张，有位骑士已刺出长枪；惩恶扬善游侠四方。正是我，堂吉诃德，拉曼查的英豪。这命运召唤我起航！”以上是音乐剧《堂吉诃德》的唱段，伟大的塞万提斯用他细致入微的笔触向我们介绍了堂吉诃德——一位浪漫的骑士，一个疯癫的小老头……

故事讲述在西班牙一个叫拉曼却的村庄里，有一位叫有一位年近五旬名叫吉哈达的绅士醉心于骑士小说，读得入了迷。居然异想天开，自己也想当骑士。推行中世纪的骑士道：单枪匹马，锄强扶弱，伸张正义，扬名后世。他将自己易名为堂吉诃德·德·拉曼却，骑上家里一匹名叫罗西纳特的劣马，披上一副祖上传下来的破盔甲，提矛持盾，出门干起了骑士的营生，试图用早已消际的骑士之道匡扶世间正义。

骑士的行路从来不是独身，因此，他还招募了一名侍卫名为桑丘，许以小岛为赏。不久便游侠四方，日以野菜为饭，夜以星河为床。一路上，两人共同经历了风车大战、客栈奇遇、恶斗群羊等奇异事变。词句之间，也足见他们的疯癫。

当人更视他们为疯子，抛弃衣食无忧的平坦，应战残忍世界的磨难。他们被人取笑、被人戏耍、被人殴打却仍然坚持不懈的演绎骑士之道。有人说堂吉诃德糊涂至极，可当谈论并实践人生哲理时却没有人比他更清醒。

“堂吉诃德心中有梦，便去追寻；

堂吉诃德眼中有光，便去发亮。”

曾几何时，让我一度怀疑他们是假装的糊涂，真实的清醒。

经历过众多滑稽与战斗，堂吉诃德被人打败返于家中，便病倒在床，几日几夜精神不振，诸多事物也都充耳不闻。他一无所有的出生，却在将死之时留下悔恨的泪水。

看过很多质疑，堂吉诃德在弥留之际为什么会后悔光复骑士之道。难道不是有话说：“年轻之时去勇敢追梦，免得衰老之时悔恨当初”？

是啊，要趁着年轻去追逐那一腔热血的梦，但是，后悔是一种情感，正如人生许多都解释不了的情感那样是会变的，并且没有什么是永恒的，唯一永恒的只有永恒本身。我们也不必再纠结，只要相信，这定是段精彩的人生。回过头来，整本书像是卓别林式喜剧又像是莎士比亚的悲剧。恰如中国的一句谚语：“嬉笑怒骂皆\_\_。”

不可置否的是《堂吉诃德》在世界文学史上起的奠基作用。

从堂吉诃德的身上还让我看到了人们的最基本的本质，那就是为了自己的目标不顾一切地去实现它。在实现的过程中，那位瘦骨嶙峋像根高粱杆儿似的游侠骑士，那位奇想联翩的绅士，时刻体现出他正直、善良、坚韧不拔的本性，这是人类最崇高的精神。有目标，并且勇于实现，这是我最想传递给学生们信念。

如今《堂吉诃德》被编排为戏剧在世界各地上演。我也想结合此剧中堂吉诃德的另一唱段来结束这篇冗长的感想：

“敢以此生，求索那颗星，

管它征途遥远，道路多险峻。

为正义而战，何须踌躇不定，

哪怕烧灼在地狱火中，也自阔步前行！

我若能，为这光辉使命，穷尽一生追寻，

多年后，待到长眠时分，我心亦能安宁。

而人间，定会不同往昔，

纵然我，终将疲倦无力，

仍要用伤痕累累的双手，

去摘，遥不可及的星！”

#### 4

一般关于这本书的看法是它兼有戏剧和悲剧的元素。说它喜剧，主要源于主人公在书中的行为与思想都是十分滑稽可笑的，从而构成了喜剧元素；说它悲剧，是因为堂吉诃德虽然内心有着美好的愿望、崇高理想却向借助于骑士精神来实现，并且得不到世人的认同，这当中不可调和的矛盾就构成了悲剧。

而在我看来，这本书应当是一部彻头彻尾的悲剧才对。即使它真的包含了一些喜剧元素，如上文所提到的一样，那也只是塞万提斯为了突出主人公的悲剧性而特意为之。一喜一悲的映衬不是喜剧愈喜，而是悲剧愈悲。因为我始终认为，作为一部文学作品，悲剧的艺术性要远高于喜剧的艺术性。喜剧只能用作一时的欢娱，而悲剧才能让人反思。

对于塞万提斯来说，一部不能引起反思的作品是没有意义的。我们知道，彼时的西班牙王国正日渐衰落，同时声势浩大的文艺复兴运动也在那里发展起来。复杂的历史条件与社会环境下，所有人都陷入了困境。王国因此希望能够用骑士精神来加强统治，塞万提斯则用一种极端的方式嘲弄了骑士精神。

而作者大概并没有向嘲弄堂吉珂德，因为堂吉珂德实际上是一个受害者。相反的，主人公的英雄品质在这本书里得到了充分是展现。他不是为了忠君、护教，而是为了扶危济贫、改革社会；他勇敢而善良。除此之外，他还具有渊博的学识。可以说，如果他吧是看了那些骑士书籍，他一定能够在社会上有所作为。

但他就偏偏看来那些误认的骑士小说。这样，他的渊博学识、优秀品质就反而“成就”了他“喜剧”的一生。世事之无常，瞬息万变，在他身上体系得尤为明显。由此也可以想到一个问题：一个人何以由一个天才变成蠢材？又何以由一个英雄变成一个小丑？就作品本身而言，我们似乎可以从作者的时代背景得到答案；然而既然这本书能够流传至今，就足以证明它在每个时代都具有其现实意义。

也不知道是谁说的，所谓的悲剧就是把世间最美的东西撕碎了给大家看。从某种意义上说，《堂吉珂德》符合这样的标准。他把主人公身上种种优秀、美好的东西都“转化”成了被世人嘲弄的理由，成就了一部“喜剧”；恰恰是这样的“喜剧”造就了主人公的悲剧人生。也许世界就是这样，一边是喜，一不注意就滑到悲的那一头了。

传奇作家塞万提斯在这本被认为代表着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小说最高成就的作品中勾勒出了一个既颠且痴的游侠骑士的形象。说他颠，是因为他把风车当巨人，把羊群当军队；说他痴，是因为堂吉珂德从来都是那么固执，从来没有看到过一个真实的世界，当然他可能也看到了，但他却一点也不相信。

堂吉珂德可以说是一个特立独行的人，虽然这样形容他稍微有一点讽刺意味在里边。毕竟他的“特立独行”是有悖于世人的普遍认知的。他的特立独行不但

与地斗，还体现在他在面对世人嘲讽时能够自得心安。非但如此，他甚至还认为整个世界、所有人都错了，想要“拯救”世界。

他让我联想到了阿 Q。不过在塞万提斯的笔下，他比阿 Q 更“Q”。阿 Q 在面对世界的时候，心里很清楚拯救是个十足的异类，挖空心思获取一种“精神胜利”以自适。而堂吉诃德则不然，他浑然不知拯救头脑中的世界完全不同于现实中的世界，反而认为是别人错了。因而在他的观念中，根本就不存在如何自适的问题，而是一门心思与他眼中的巨人、恶魔决斗，不让他们为害人间。仅从这一点上看，姑且不论他的行为是否有意义，我们可以说，堂吉诃德比阿 Q 的“境界”要高，而且远超诸愚人痴人之上。

## 5

公元 10 世纪罗马教皇已成为世界的精神领袖，查理大帝复兴的罗马帝国分裂为西边的法国和东边的日耳曼民族的神圣罗马帝国，教皇的势力处于膨胀状态。西欧此时三面临敌，南边是一直很危险的穆斯林，西海岸有北欧人的劫掠，东边收到匈奴、匈牙利人、斯拉夫人和鞑靼人的威胁，罗马的和平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欧洲大部分的地区因国王和皇帝都离得太远，为情势所逼，成了一个军营，伴随着这种职业军人的出现而对某种组织的建立需要，骑士制度便应许这种历史大背景而诞生，给此时的世界提供了一种急需的东西——一种明确的行为准则。骑士制度发展了一个关于举止、外部行为的复杂系统，因而也就有了后来所谓的骑士精神，它包括八大美德：谦卑、荣誉、牺牲、英勇、怜悯、精神、诚实、公正。但十字军东征之后，商业复兴，城市一夜崛起。骑士很快因为市民、好老师、火药以及雇佣军的出现以及国王的再次强大，成为多余的人。一旦失去效用，就注定要被淘汰被灭亡。骑士制度虽然作为一种过时的形式尘封在了历史里，但是骑士精神却作为一种文化遗产被后世所纪念。

试想一下，辽阔的田野上，热闹且众人都穿戴正常的乡村或市镇中，一个如此穿戴怪异的人出现，不用其他情节，已是一种莫大的讽刺了。而小说中，让人

大战、绵羊大战、酒囊大战、为争夺诺不里诺头盔之战等等。但正是经由这一系列荒唐的打斗从侧面烘托出了堂吉诃德的英勇无畏。在信仰与勇气都渐渐磨灭的时代，塞万提斯笔下这个荒唐骑士的行为何不是对时代最大的讽刺呢？面对恶势力和受压迫的境地，我们有堂吉诃德一般的无畏拿起手中的剑，去斩断他们的头颅么？

但其实整部小说中堂吉诃德却并不是一个完全疯癫时刻不清醒的人，他实属介于现实与理想、理智与疯癫之间。作者在一些章节借由他偶尔的情形道出了所有清醒的旁人都不曾领悟的道理，诸如对黄金时代已然一去不复返以及关于文武两行的论述等等。这同时也是现实照进文学里的影子，在\_\_开头的背景里有叙述。这不免让人想起了中国现代文学巨匠鲁迅的小说，他的《狂人日记》中的狂人，《阿Q正传》中的阿Q。这些生动的文学形象，虽有东西文化以及时间和历史背景上的差异，但他们都同有一个特质，替作者活灵活现的演绎出了心里的话，而他们单薄荒唐的话语和行为之下暗藏的也正是一个健全的时代所应该拥有却严重缺失的灵魂。

这部小说被称为历史上的第一部现实主义小说。塞万提斯因了对现实不满的心理效应而虚构了堂吉诃德这个骑士形象，堂吉诃德身上所有的荒唐都该归于骑士小说，而并不是骑士精神本身。当历史走过了一千多年，这个形象却日益丰满，他的疯癫和荒唐成了每个时代都能作为社会上一些人物和行为的代表。但是他所反应出的那种骑士精神，我们又将他丰满了多少呢？当历史走到今天，当对照于今日之中国，骑士精神里的谦卑、荣誉、牺牲、英勇、怜悯、精神、诚实和公正，是抛去塞万提斯笔下堂吉诃德的疯癫和荒唐之外我们应该继承和发扬的。这从历史深处走过来的骑士精神，深深的打动着我，而它也理应打动每一个人。

社会是一整块新木，任何一个地方出了蛀虫这块新木都不再美观，每个人不是都当像堂吉诃德一样，敢于挑起自己身上的责任，为这块新木的完整做一个骑

便不觉堂吉诃德是一个瘦弱的老头儿了，他身上所洋溢的光彩盖过历史上一切光鲜亮丽的王公贵族。

6

小说表面上就是要刻画主人公堂吉诃德因中了骑士小说的毒而疯疯癫癫和桑丘为了主人允诺的海盗总督或公爵而傻里傻气地跟着他主人。但在他们的旅途中咱们发现堂吉诃德如果不涉及骑士道，他是个知识广博，忠厚老实，对感情忠贞不二，对很多事情都很有见地的绅士。比如说堂吉诃德对劳心者与劳力者那种人更辛苦发表过一番长篇大论，就震慑旁人。让人怀疑他是否真疯了。其次是对堂狄艾果钟爱作诗这事的评论也博得堂狄艾果父子的尊敬和敬佩。最后是堂吉诃德对桑丘去赴任前的那两番嘱托也证明他是个绅士，不是疯子。其实堂吉诃德对那个他幻想出来的意中人杜尔西内娅的忠贞感情也是很令人敬佩的。不管受到何种诱惑，他从不变心。即使从没见过她，她未曾给他任何感情的回应，最后被魔法附身变成丑陋的村姑，他也依旧持续那份纯洁的感情。这是多么难能可贵的啊。个性是在这个物欲横流小三众多，诱惑无处不在的社会。不得不说堂吉诃德坚持的骑士道精神有一部分是很好的。比如锄强扶弱，保护妇女和儿童，应对困难勇敢无畏，为人刚正不阿，不贪图享乐，不懒惰，知恩图报，有恩必报等等。这种优良品质不管在什么年代都是值得领悟和发扬的。

而桑丘虽然有时会犯傻，但有时也语出惊人，说出一些很有道理很实在的话。个性是他成语储量极大，动不动就说出一大堆的成语，虽说很多不是很应景，但至少说明作为一个没文化的农村人他积累了很多从生活中归纳出来的成语谚语，是个有经历的人。桑丘还是个很会逗乐的人，虽然他看起来傻里傻气的，但一张嘴就能把人逗乐，给人生活带来很多乐趣，这种傻无害反而有益。桑丘对家人的职责感也很强，出门在外从不忘家中的妻儿。即使当了总督，也不忘糟糠之妻，有福同享。他在便宜了他岛上在任的那十天里所作所为都不亚于任何一个官员，甚至比他们做得更好，他判案公正，深入百姓，为百姓办实事，还颁布了几条有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45514310320011203>